

食物環境衛生署就 SKDC(M)文件第 210/21 號的回應

**「查詢將軍澳 77 區第一期已復修堆填區管理情況，
及足球訓練中心接駁至將軍澳南海濱長廊的行人通道興建進度，
要求政府跨部門協調，徹底改善將軍澳 77 區、
海濱長廊的環境衛生」**

多謝西貢區議會方國珊議員就標題事宜提呈文件，並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（下稱「本署」）及相關部門分別作出回覆。本署現按文件內容提出的相關查詢綜合回覆如下：

本署一向關注將軍澳區的蚊患和蠓患情況，並在每年雨季來臨前作好準備，要求各相關政府部門在其管轄的場地及設施提升滅蚊和滅蠓工作，如清除積水、於無法清理積水內施放除害劑（如蚊沙、蚊油及殺孢子劑）及進行霧化滅蚊滅蠓行動等，以防止蚊子及蠓的滋生。就將軍澳海濱長廊的情況，本署在 5 月 10 日、6 月 16 日及 30 日與相關政府部門進行了聯合行動，各部門在其負責管轄的場地進行滅蚊蠓工作，例如使用超低微量噴霧器滅蚊滅蠓、除草、清理枯葉等，以消除潛在蚊蠓滋生地。除此之外，本署已在今年 4 月開始於將軍澳南日出康城一帶的公眾地方加強防控蚊蠓工作，由每週一次增至每週兩次。

本署會密切留意區內蚊蠓患的情況，並繼續與各相關政府部門及持份者保持緊密聯繫，加強區內防控蚊蠓的工作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3740 5186 與本署西貢區衛生督察（防治蟲鼠）黃寶儀女士聯絡。